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里區工業九路1號

電話：(04)2492529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1		六~二十
(七)	關係人交易	41~42		二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2		二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二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3		二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4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44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44		二五
(十四)	部門資訊	44		二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曾 穎 堂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韋僑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韋僑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韋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韋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韋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減損

民國 106 年底之存貨為 187,219 仟元，佔資產總額 17%，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由於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參數及依存貨庫齡估計可去化性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是，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與存貨相關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之過程及依據；
2. 評估預期售價、變動銷售費用率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提列之合理性；
3. 核算存貨庫齡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韋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韋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韋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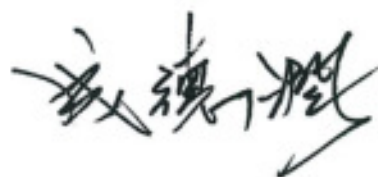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韋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韋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韋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成 德 潤



會計師 吳 麗 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7 日

 業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2,176	17	\$	244,832	2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七）		50,614	5		142,902	1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		5,006	-		1,95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二一）		140,012	13		158,890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4,593	-		4,934	1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187,219	17		186,984	20
1410	預付款項		7,205	1		4,0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51	-		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77,576</u>	<u>53</u>		<u>744,600</u>	<u>80</u>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二）		1,943	-		1,14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一及二二）		476,739	44		164,748	18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5,489	1		3,2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2,764	1		9,85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8,324	1		7,32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275	-		2,27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297	-		1,15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08,831</u>	<u>47</u>		<u>189,777</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86,407</u>	<u>100</u>		<u>\$ 934,377</u>	<u>100</u>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955	-	\$	1,357	-
2170	應付帳款		105,737	10		93,532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		84,820	8		85,73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5,322	-		12,921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二）		-	-		5,6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039	1		8,76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5,873</u>	<u>19</u>		<u>207,914</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二）		173,848	16		13,15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63	-		52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3	-		73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4,884</u>	<u>16</u>		<u>14,411</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80,757</u>	<u>35</u>		<u>222,325</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56,140	33		356,140	38
3210	資本公積		165,135	15		165,135	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196	3		26,19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9,168	14		164,465	17
3400	其他權益		11	-		117	-
3XXX	權益總計		<u>705,650</u>	<u>65</u>		<u>712,052</u>	<u>7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086,407</u>	<u>100</u>		<u>\$ 934,3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顯堂



經理人：江鴻佑



會計主管：陳小萍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一）	\$ 889,974	100	\$ 949,4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六）	<u>658,369</u>	<u>74</u>	<u>677,500</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231,605</u>	<u>26</u>	<u>271,950</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60,304	7	56,998	6
6200	管理費用	47,601	5	52,40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1,240</u>	<u>7</u>	<u>54,835</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9,145</u>	<u>19</u>	<u>164,241</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62,460</u>	<u>7</u>	<u>107,709</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475	-	1,860	-
7190	其他收入	6,114	-	4,846	-
7510	利息費用	(768)	-	(376)	-
7590	其他支出	-	-	(3,340)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	<u>(10,102)</u>	<u>(1)</u>	<u>(1,54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281)</u>	<u>(1)</u>	<u>1,449</u>	<u>-</u>
7900	稅前淨利	59,179	6	109,158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u>11,904</u>	<u>1</u>	<u>19,143</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7,275</u>	<u>5</u>	<u>90,015</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四）	(\$ 150)	-	(\$ 1,0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8)	-	1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七）	22	-	(1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256)	-	(96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7,019	5	\$ 89,055	9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 1.33		\$ 2.53	
9810	稀 釋	\$ 1.32		\$ 2.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江鴻佑



會計主管：陳小萍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9,179	\$ 109,1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854	48,718
A20200	攤銷費用	2,010	1,886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908	(71)
A20900	利息費用	768	376
A21200	利息收入	(1,475)	(1,86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270	(1,45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淨額	2,093	(1,6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056)	(284)
A31150	應收帳款	16,747	(45,1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7	(1,271)
A31200	存 貨	(3,505)	8,265
A31230	預付款項	(3,134)	1,7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4)	(37)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289)	(303)
A32130	應付票據	(402)	(455)
A32150	應付帳款	13,138	14,0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15)	4,9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3	(3,6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167	133,0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99	1,6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18)	(3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799)	(25,2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349	108,9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08,947)	(277,015)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價款	298,632	200,4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4,099)	(\$ 25,05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	(47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224)	(36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014)	(7,2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655)	(109,6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73,848	-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8,750)	(7,48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421)	(53,4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677	(60,91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	28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62,656)	(61,3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4,832	306,14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2,176	\$ 244,8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曾穎堂



經理人：江鴻佑



會計主管：陳小萍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8 年 3 月設立，主要業務為無線射頻識別詢答器（RFID TRANSPONDER）相關產品之設計研發及製造，並代理前項業務經營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自 104 年 10 月 8 日起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

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參閱附註二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4)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106年12月19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08年1月1日適用IFRS 16。

註4：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以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項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

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91	\$ 25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1,985	204,26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40,310
	<u>\$ 182,176</u>	<u>\$ 244,832</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0-0.28	0.001-0.13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	0.60-0.63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50,614</u>	<u>\$ 142,902</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943</u>	<u>\$ 1,143</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二。

八、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1,057	\$ 159,027
減：備抵呆帳	(<u>1,045</u>)	(<u>137</u>)
	<u>\$ 140,012</u>	<u>\$ 158,89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1,728	\$ 122,445
1至60天	26,740	36,345
61至90天	343	111
91至360天	2,111	-
361天以上	<u>135</u>	<u>126</u>
合計	<u>\$ 141,057</u>	<u>\$ 159,027</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已逾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1至60天	<u>\$ 26,739</u>	<u>\$ 36,345</u>

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37	\$ 208
提列（迴轉）呆帳	<u>908</u>	(<u>71</u>)
年底餘額	<u>\$ 1,045</u>	<u>\$ 137</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384	\$ -
1至60天	1	-
61天至90天	343	111
91至360天	2,111	-
361天以上	135	126
合計	<u>\$ 4,974</u>	<u>\$ 237</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幣別	本年度讓售 外幣金額	本年度已收 現外幣金額	截至12月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外幣額度
<u>106年度</u>						
中國信託銀行	美金	\$ 4,253	\$ 2,991	\$ -	-	USD 4,000
台北富邦銀行	美金	3,773	3,449	-	-	USD 4,000
	歐元	1,112	99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美金	418	270	-	-	NTD 18,000
凱基銀行	美金	653	607	-	-	USD 1,000
<u>105年度</u>						
中國信託銀行	美金	5,091	3,563	-	-	USD 4,000
台北富邦銀行	美金	4,194	3,819	-	-	USD 4,000
	歐元	645	517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美金	566	351	-	-	NTD 18,000
凱基銀行	美金	198	140	-	-	USD 1,00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依合約簽訂之承擔比例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64,755	\$ 59,531
在製品	61,147	71,098
製成品	61,112	55,252
商 品	205	1,103
	<u>\$ 187,219</u>	<u>\$ 186,984</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58,369 仟元及 677,500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270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55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及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SAG Japan Co., Ltd. (SAG-Japan)	無線射頻識別詢答 器之銷售	100%	100%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入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 地	\$ -	\$ 319,271		\$ -		\$ -	\$ -	\$ 319,271
機器設備	237,223	16,585		54,667		8,711	(8)	207,844
辦公設備	3,759	226		364		-	-	3,621
運輸設備	1,238	-		-		-	-	1,238
租賃資產	859	344		-		-	(51)	1,152
租賃改良物	76,985	7,404		5,937		1,580	(7)	80,025
其他設備	14,787	3,050		5,417		1,728	(2)	14,146
成本合計	334,851	\$ 346,880		\$ 66,385		\$ 12,019	(\$ 68)	627,297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11,233	\$ 29,128		\$ 54,667		\$ -	\$ 28	85,722
辦公設備	2,118	1,013		364		-	-	2,767
運輸設備	92	124		-		-	-	216
租賃資產	130	174		-		-	(11)	293
租賃改良物	45,598	11,640		5,937		-	(1)	51,300
其他設備	7,920	4,775		5,417		-	(30)	7,248
累計折舊合計	167,091	\$ 46,854		\$ 66,385		\$ -	(\$ 14)	147,546
累計減損								
租賃改良物	3,012	\$ -		\$ -		\$ -	\$ -	3,012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 164,748							\$ 476,739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 223,339	\$ 14,621	\$ 15,391	\$ 14,661	(\$ 7)		\$ 237,223	
辦公設備	6,009	371	2,621	-	-		3,759	
運輸設備	-	1,238	-	-	-		1,238	
租賃資產	-	919	-	-	(60)		859	
租賃改良物	71,258	6,323	683	99	(12)		76,985	
其他設備	14,656	4,128	4,349	356	(4)		14,787	
成本合計	<u>315,262</u>	<u>\$ 27,600</u>	<u>\$ 23,044</u>	<u>\$ 15,116</u>	<u>(\$ 83)</u>		<u>334,851</u>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94,999	\$ 31,626	\$ 15,391	\$ -	(\$ 1)		111,233	
辦公設備	3,502	1,237	2,621	-	-		2,118	
運輸設備	-	92	-	-	-		92	
租賃資產	-	139	-	-	(9)		130	
租賃改良物	35,861	10,422	683	-	(2)		45,598	
其他設備	7,067	5,202	4,349	-	-		7,920	
累計折舊合計	<u>141,429</u>	<u>\$ 48,718</u>	<u>\$ 23,044</u>	<u>\$ -</u>	<u>(\$ 12)</u>		<u>167,091</u>	
累計減損								
租賃改良物	<u>3,012</u>	<u>\$ -</u>	<u>\$ -</u>	<u>\$ -</u>	<u>\$ -</u>		<u>3,012</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 170,821</u>						<u>\$ 164,74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2 至 11 年
辦公設備	2 至 6 年
運輸設備	10 年
租賃資產	6 至 7 年
租賃改良物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昇降機工程	16 年
雜項設備	2 至 7 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二。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173,848	\$ 18,750
減：1 年內到期部分	-	(5,600)
	<u>\$ 173,848</u>	<u>\$ 13,150</u>
年利率（%）	1.290	1.620-1.795

106 年抵押借款到期日為 108 年 10 月。

105 年抵押借款到期日為 111 年 2 月，已於 106 年 9 月提前清償。

係以合併公司土地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二。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634	\$ 47,055
應付託工費	12,902	10,168
應付設備款	5,973	3,326
其 他	26,311	25,189
	<u>\$ 84,820</u>	<u>\$ 85,738</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SAG-Japan 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支付年金。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92	\$ 5,0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89)	(6,257)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297)</u>	<u>(\$ 1,158)</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5 年 1 月 1 日	\$ 4,041	(\$ 5,946)	(\$ 1,90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71	(106)	(35)
認列於損益	71	(106)	(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63	63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225	-	225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210	-	21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52	-	5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87	63	1,050
雇主提撥	-	(268)	(268)
福利支付	-	-	-
	-	(268)	(268)
105 年 12 月 31 日	5,099	(6,257)	(1,1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77	(96)	(19)
認列於損益	77	(96)	(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34	34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487	-	487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	-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1)	-	(3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6	34	150
雇主提撥	-	(270)	(270)
福利支付	-	-	-
	-	(270)	(270)
106 年 12 月 31 日	\$ 5,292	(\$ 6,589)	(\$ 1,29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18)	(\$ 217)
減少 0.25%	\$ 229	\$ 22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24	\$ 223
減少 0.25%	(\$ 214)	(\$ 21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65	\$ 27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6.9 年	17.5 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614</u>	<u>35,614</u>
已發行股本	<u>\$ 356,140</u>	<u>\$ 356,14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如下，當年度總決算後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
2.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3. 依法令及相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餘額併同前期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每年發放現金股利總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紅利總額

10%，實際發放金額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金額為準。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001	\$ 8,122		
現金股利	53,421	53,421	\$ 1.5	\$ 1.5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27	
現金股利	24,930	\$ 0.7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六、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26,880	\$ 95,700	\$ 222,58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158	4,065	8,223
其他員工福利	2,871	2,958	5,829
折舊費用	39,354	7,500	46,854
攤銷費用	411	1,599	2,010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2,946	\$ 99,775	\$ 232,72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141	3,793	7,934
其他員工福利	2,284	2,175	4,459
折舊費用	41,775	6,943	48,718
攤銷費用	657	1,229	1,886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7 日及 106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現 金</u>		
員工酬勞 (3%)	\$ 1,899	\$ 3,495
董監事酬勞 (2%)	1,266	2,33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503	\$ 19,6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54	1,90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u>)	<u>31</u>
	15,153	21,62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249</u>)	(<u>2,48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904</u>	<u>\$ 19,1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0,226	\$ 18,81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54	1,90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	31
其 他	(972)	(1,5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904</u>	<u>\$ 19,143</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830 仟元及 29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	\$ 19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97	\$ 782	\$ -	\$ 1,7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6	(85)	-	17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63	556	-	6,019
其 他	3,136	1,659	-	4,795
	<u>\$ 9,852</u>	<u>\$ 2,912</u>	<u>\$ -</u>	<u>\$ 12,7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	\$ -	(\$ 22)	\$ 2	
其 他	498	(337)	-	161	
	<u>\$ 522</u>	<u>(\$ 337)</u>	<u>(\$ 22)</u>	<u>\$ 163</u>	
<u>105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4	\$ 923	\$ -	\$ 9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	(86)	-	256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10	(247)	-	5,463	
其 他	1,147	1,989	-	3,136	
	<u>\$ 7,273</u>	<u>\$ 2,579</u>	<u>\$ -</u>	<u>\$ 9,85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	\$ -	\$ 19	\$ 24	
其 他	405	93	-	498	
	<u>\$ 410</u>	<u>\$ 93</u>	<u>\$ 19</u>	<u>\$ 522</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2,560</u>	<u>\$ 23,607</u>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2.18%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分母）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 元 ）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47,275	35,614	<u>\$1.3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6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7,275</u>	<u>35,681</u>	<u>\$1.32</u>
<u>105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0,015	35,614	<u>\$2.5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0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0,015</u>	<u>35,717</u>	<u>\$2.5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銀行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企業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十、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386,619	\$ 556,923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	365,360	199,377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

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金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貨幣影響之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美金	\$ 1,188	\$ 1,602

上述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1,800	\$ 204,456
金融負債	173,848	18,75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557	183,81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

率增減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變動 20 仟元及 46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銀行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針對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會定期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50,015 仟元及 239,000 仟元。

下列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本金之現金流量。

非 衍 生 金 融 負 債	3 個 月 內	3個月至1年內	1 年 以 上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171,383	\$ 20,129	\$ -
長期銀行借款	<u>-</u>	<u>-</u>	<u>173,848</u>
	<u>\$ 171,383</u>	<u>\$ 20,129</u>	<u>\$ 173,848</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160,954	\$ 19,673	\$ -
長期銀行借款	<u>1,400</u>	<u>4,200</u>	<u>13,150</u>
	<u>\$ 162,354</u>	<u>\$ 23,873</u>	<u>\$ 13,150</u>

二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關聯企業

（二）營業交易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443</u>	<u>\$ 9</u>

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106 年度	105 年度
2.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u>\$ -</u>	<u>\$ 1,115</u>

主要係委託關聯企業協助產品販售之相關業務等費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203</u>	<u>\$ -</u>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6 年度
關聯企業	<u>\$ 5,867</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57	\$ 11,837
退職後福利	<u>216</u>	<u>216</u>
	<u>\$ 9,873</u>	<u>\$ 12,0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關務署先放後稅之擔保品及招標之履約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943	\$ 1,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19,271</u>	<u>39,472</u>
	<u>\$ 321,214</u>	<u>\$ 40,615</u>

二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支付金額為 18,009 仟元。

(二) 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7 年	\$ 10,413
108 年	8,640
109 年	8,640
110 年	<u>150</u>
	<u>\$ 27,843</u>

(三) 本公司就銷售全球各地區之產品投保責任險，續保期間自 106 年 8 月 10 日至 107 年 8 月 10 日止；理賠方式為累積事件之最高賠償金額計美金 2,000 仟元。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暨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度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美 金：新台幣）	\$ 6,251	29.7700	\$ 186,092	30.4199	(\$ 2,955)		
日 幣（日 幣：新台幣）	97,109	0.2642	25,656	0.2713	(715)		
歐 元（歐 元：新台幣）	412	35.5500	14,647	34.3925	2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美 金：新台幣）	2,262	29.7700	67,340	30.4199	930		
日 幣（日 幣：新台幣）	4,516	0.2642	1,193	0.2713	11		
歐 元（歐 元：新台幣）	12	35.5500	427	34.3925	3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美 金：新台幣）	\$ 6,550	32.2800	\$ 211,434	32.2409	\$ 4,019		
日 幣（日 幣：新台幣）	72,831	0.2777	20,225	0.2972	(966)		
歐 元（歐 元：新台幣）	236	33.7500	7,965	35.6668	(12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美 金：新台幣）	1,587	32.2800	51,228	32.2409	(957)		
日 幣（日 幣：新台幣）	7,339	0.2777	2,038	0.2972	71		
歐 元（歐 元：新台幣）	1	33.7500	34	35.6668	1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經評估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一)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與負債資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與負債之衡量為零。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歐洲、美洲與亞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銷售區域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美 洲	\$	330,107	\$ 345,024
歐 洲		274,540	308,528
亞 洲		230,484	247,061
其 他		54,843	48,837
	\$	<u>889,974</u>	<u>949,450</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名 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公司	\$ 116,586	13	\$ 112,675	12
乙公司	86,614	10	105,028	11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台中市大里區光正段土地	106.8.8	\$ 315,148	\$ 315,148	自然人	無	—	—	—	\$ -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金額 326,110 仟元	興建廠房	—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SAG-Japan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5,823	月結 120 天	1
				其他應付款	1,189	—	-
				營業收入	23,230	月結 120 天	3
				營業費用	4,885	—	1

註：業已沖銷。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失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AG-Japan	日本	無線射頻識別詢答器之銷售	\$ 16,573	\$ 8,536	1,200	100	\$ 6,123	\$ 4,595	\$ 4,595	子公司

註：業已沖銷。